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函服务〔2024〕214号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省级 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

根据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创建工作和《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第二批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名单及第三批培育对象名单的通知》（闽工信函服务〔2023〕523号）要求，现就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请泉州市工信局对列入第三批培育名单的制鞋、智能机器人、藤铁家居设计研究院加强指导和服务，对达到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创建基本条件的研究院，组织依托（或组建）单位填写《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申请表》（见附件，纸质一式两份，电子版发至邮箱），于5月17日前推荐报送我厅生产服务业处。

二、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要结合当地产业基础与优势，对照《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创建工作方案》要求，梳理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的培育名单，指导基础较好、有意向的单位研究制定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创建工作计划，于6月5日前将有关单位制定的创建计划报送我厅，我厅将汇总

研究后公布第四批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名单。

三、对列入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名单的单位，相关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要加强跟踪服务，抓好相关工作落实。对达到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创建基本条件的单位，我厅将按照“成熟一家确认一家”的方式，确认为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并争取列入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培育名单。

联系人：省工信厅生产服务业处 陈慧君

联系电话：0591-87832638

电子邮箱：scfwyc@gxt.fujian.gov.cn

附件：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申请表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4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